

联合国

A



大 会

Distr.
GENERAL

A/52/127
28 April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一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105

国际药物管制

1997年4月23日

柬埔寨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1997年4月23日柬埔寨皇家政府第一总理诺罗敦·拉那烈亲王殿下就柬埔寨境内非法贩卖毒品事给你的信。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105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西索瓦·西里拉(签名)

* A/52/50。

附 件

1997年4月23日

柬埔寨第一总理给秘书长的信

最近在柬埔寨境内发生的严重非法贩毒事件突出地显示控制这种趋势已经刻不容缓。如果还没有得到紧急的专业援助，则国际社会、外国政府和柬埔寨人民自己所作的一切努力均将化为泡影。贩卖毒品势将摧毁柬埔寨生活的基本结构。

正是基于这一原因，我按照联合国国际麻醉品管制方案基金的原则，向你提出诉求；该基金由联合国大会于1992年设立，是联合国系统内主要提供给发展中国家的财政和技术援助的主要来源。

这个方案确能通过作为全世界关于滥用药物的专门知识和资料中心而展现其关切和无私利人的理想，并在监测这个领域的事态发展方面起主要作用，同时还可就合并农村发展和作物补助以促进我国农村穷人福利的方法，提供咨询意见。你宝贵的经验可以通过向柬埔寨皇家政府及其人民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建议采取适当的主要行动。

柬埔寨皇家政府各级官员包括我本人，都将愿意随时同你认为应派到柬埔寨协助我们消除这种应受斥责的情况的任何工作队，共同苦干，因为这种情况已经对柬埔寨社会构成严重的威胁。

尚祈函复，并热切期待你能详述计划如何同柬埔寨人民一道克服这种全人类所面临的世界性的危险。

诺罗敦·拉那烈(签名)
